

第四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法治保障论坛

会议通知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法治保障作用，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推进《黄河保护法》高效实施，经河南省社会科学院、河南省法学会协商决定并由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参与支持，拟于2023年10月14日在河南省三门峡灵宝市举办第四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法治保障论坛。热忱欢迎各位专家、学者及实务专业人士莅临指导、交流。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坛主题及分论题

主题：贯彻实施《黄河保护法》 携手共护母亲河

分论题：

- 1.贯彻实施《黄河保护法》过程中协同立法、协同执法、协同司法问题研究；
- 2.黄河流域水资源保障、水环境改善、水生态保护相关法律问题研究；
- 3.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流域知识产权保护一体化格局构建相关法律问题研究；
- 4.《黄河保护法》实施成效分析与展望。

二、举办单位

主办：河南省社会科学院 河南省法学会

承办：河南省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中原工学院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

协办：河南博云天律师事务所

三、时间及地点

论坛时间：2023年10月14日（周六），会期1天。

10月13日（周五）下午报到。

论坛地点：函谷关党建文化交流中心（位于三门峡灵宝市，根据参会代表行程，在三门峡南站有车接站）。

四、特邀嘉宾

徐祥民 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浙江工商大学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

常纪文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政策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乔西现 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副总工程师、一级巡视员。

五、参加人员

河南省有关单位，省法学会所属研究会、各省辖市法学会，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有关部门、有关单位，黄河流域九省（区）法学会、社科院、高校以及水利系统、政法机关的法学法律专家和实务工作者，论坛投稿作者等，会议规模拟定为 150 人左右。

六、会务联络

周欣宇 18837166198（社科院）

王佳飞 19837117278（法学会）

吴珂 13938240777（中原工学院）

王新建 18739909793（黄委会）

请参会代表将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联系方式等信息填写附件回执，于 10 月 8 日前发至邮箱：hhfzlt@126.com。

七、参会费用

此次论坛不收取会务费，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河南省社会科学院 河南省法学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

附件：

第四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法治保障论坛回执

姓名		性别		民族	
工作单位及 职称职务				电话	
是否需要接站？ 拟到达车次					
备注					

备注：请填写本表后发送电子邮件至 hhfzlt@126.com